

我是怎样走入大法修炼的

【明慧网】1998年4月我开始修炼法轮大法。那么我是怎样走入大法修炼的呢？

修炼法轮大法前，我身体非常不好，脾气还暴躁，活不能干，可是打起架来，闭着眼睛往上冲，从来没有怕的人。附近村庄都出了名。

那时，我每天跟丈夫打仗。有一天，我骂丈夫到凌晨两点。骂累了，就歇一会儿，然后再骂。丈夫睡着了，我就拽着他的耳朵说：“你好好听着！我在骂你妈！”他无奈的说：“好好，骂吧骂吧。”说着又睡了。我就接着骂，直到又骂累了，看到丈夫打着呼噜睡的还挺香，我感觉没劲了，这才睡觉了。

公公英年早逝，婆婆对我丈夫疼爱有加。丈夫完婚后，本来婆婆是了却了一桩大愿和责任。可现在看到她儿子婚后的日子，真是又疼、又恨、无助，心里这个苦啊！有一次，婆婆对我说：“人家都是脾气不好，营生（干活）好；营生不好，脾气好。你脾气不好，还不能干活，你把这两个不好的都占了。”我马上顶她一句：“关你什么事？！”气得婆婆马上走开了。

有一天，丈夫听说炼法轮功不仅身体好，脾气也会好，还能“打不还手，骂不还口”（《转法轮》）。感觉太好了，就叫我去学。我说：“那不成傻子了嘛？！不去！”然后，在丈夫和法轮功学员几次诚心诚意的劝说下，我实在不好意思拒绝了，就去了学法小组。我听法轮功学员读了一会儿法，接着又跟着比划着学炼了四套动功。然后，我就一口接一口的往上拔气。一法轮功学员说：“师父管你了。”我不服的说：“哪有师



父？！我没看见！”她指着师父的法像说：“这就是师父。”我说：“相片，哪是师父？！”此刻党文化、无神论、痞子气，我表现的淋漓尽致。

此后，我再没去学法小组。二十天后，我出现了严重的尿道炎症状：尿急、尿频、尿痛，痛起来感觉骨头缝都酥酥的，可遭罪了。吃药、偏方也不管用。坚持了八、九天后，我无意间走到了法轮功学员家。她说：“你别不信，你缘份挺大的，第一天炼功师父就给你清理身体了，今晚去炼功吧，炼了就好了。”我说：“若真能好，我就信法轮功，我一辈子就信法轮功。”

傍晚，我去了学法小组，就坐在门口处，因为我当时尿频、尿急，不断的跑厕所，我不想打扰别人。可我坐下后，就一晚上没动。严重尿道炎就这样神奇的好了。

四、五天后一个晚上，我又出现了尿道炎的症状，五、六分钟就要去一趟厕所。我蹲在厕所里，心想：这回我知道了，这不是病，这是消业，神奇的是，此念一出，症状立即消失了。

有一次，师父给我清理身体，拉肚子四天，没吃东西，但我很舒服。第四天，丈夫叫我去锄地，

说：“走，去干活！”婆婆也跟着丈夫附和着说。我生气说：“官还不差病人呢！不去！”结果，他们走后，我浑身开始难受，说不出什么滋味，坐卧不安。我就问师父：“师父，怎么他们走后我这么难受？”师父打给我一念：官还不差病人呢。这个“病”字很突出，出现在我的眼前。我立刻悟到：这不是病，是清理身体，我很正常。然后，我带上农具就下地去了。

去的路上，还一脚深一脚浅的，身体有些飘。结果，到地里后，我越干越有劲，越干越舒服，出了一身汗，一切正常了。

从此以后，我就坚定的走入了大法修炼。无论中共怎么疯狂迫害，都动摇不了我的信念。

有一天，一向被我欺负的丈夫却骑到我脖子上撒泼了，无故的对我大骂起来，提着我爸的名字，骂的恶狠狠的。我想：你骂吧，我今天必须做好。我忍着，紧咬牙关忍着，忍的我的心肺都要爆炸了，我边忍边走进院子去压井压水，忽然内心一种喜悦油然而生，有一种心花怒放的感觉，心中那个美啊！无法形容。当时我想：听师父的话，做到忍，是如此的美妙啊！

婆婆看到我的变化后，就在村里经常说：“谁家媳妇不好，就让她去炼法轮功，炼法轮功就都变好了。”可是，我也做不到时时事事都在法上，有时我刚要发火，婆婆立刻手指着我提醒：“法轮功，法轮功”。我马上意识到自己是炼功人，要善，要忍，我要为他人着想。我立刻对婆婆说：“妈，谢谢您的提醒。”然后，我们都笑了。

◇文/山东大法弟子

曾遭中共酷刑折磨 大连法轮功学员杜桦含冤离世

【明慧网】大连市法轮功学员杜桦，于二零零零年十月被非法关押在大连市看守所，随后被非法劳教三年，在大连市教养院期间遭受了“熬鹰”、“小燕飞机”、多根电棍电击、殴打等酷刑；二零零三年回家后，又受到国保、派出所、社区的监视，几次险些被抓，多次被骚扰，因脑溢血于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三日离世，终年六十三岁。

杜桦，男，一九六一年二月十二日出生，大连市联通公司退休工程师，一九九五年修炼法轮功后，用“真、善、忍”的标准要求自己，秉承着传统美德、孝顺老人，用爱心关心着贫困学生，捐款资助“希望工程”。在单位工作不收礼，为他人着想。就因为他坚守信仰，却被非法劳教，遭受了惨无人道的酷刑迫害。杜桦的妻子袁晓曼因依法控告迫害法轮功的元凶江泽民，于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二日被昆明街派出所警察绑架、非法关押构陷，十二月二十三日被非法判刑三年六个月，罚金五千元。

一、大法神奇 教人做好人、更好的人

1. 十多年的眼病好了

一九九五年，杜桦有幸看到法轮大法《转法轮》这本书。阅读后，非常欣喜自己找到了生命的归宿，懂得了人生真谛。在法轮大法的修炼中，他身心都深深地受益，变得更加善良、宽容、真诚。

在阅读《转法轮》之前，杜桦已有好多年不看书了。如果看书、看电视十多分钟两眼就会又涩又痛，非常难受，医生说治不了，就得自己保养，多休息眼睛，所以他不敢看书，也很少看电视，经常吃养眼的食品和药品。即使这样，由于眼睛经常难受，从而养成了频繁眨眼的习惯。

杜桦在阅读《转法轮》时，就觉得书中的道理说得太好了，仿佛一下子打开了他天性中那美好、善良、纯真的一面。他从小到大、人



生中的疑惑都在这本宝书《转法轮》中一一得到了解答。杜桦的身心异常宁静，没有任何杂念，仿佛自己的一切都融到了书中。他看着大法，生怕落下一个字。看完后，久久的不想放手，同时心生一个愿望：愿天下人都能看到这本书，都做好人，这个世界就会更美好。

当杜桦看完第一遍《转法轮》后，眼睛就好了，家人说：“你不眨眼睛了？”他才知道看完书为什么那么舒服，十三年的眼病，瞬间就好了，当时就想这书太神奇了。

2. 把法轮大法的美好带给身边的每一个人

一九九七年，杜桦在单位负责工程验收等工作。以前经常会有人对此工作的负责人施以好处，以便在工程验收中能顺利无阻。他负责此工作后也面临了同样的问题，有一位脾气很大的老工程师（工程队队长）托人捎来几百元钱，以行方便。出于对老工程师的情面和性格等方面的考虑，他挺打怵回绝。但转念一想：“不行，我是修大法的，师父不是让我们做好人吗？怎么能随便拿别人的钱呢？不行，我得送回去。”他找了个机会，亲手把钱还给老工程师，老工程师当时脸色就不好看了，意思是怎么嫌钱少了。杜桦说：“我修炼法轮大法了，这部法让人做好人，我不能要您的钱，再说这钱也是您辛苦挣来的，您也不容易。”老工程师当时就愣住了，过了会儿才缓过神来，

眼睛湿润地说：“哎呀，孩子，这个社会上还有这么好的人啊，还有这么好的法呀，你一定要给我弄本书来，我也要看一看呀。”

3. 为边远山区的孩子捐款

一九九七年三月七日，边远山区的孩子上学难，国家搞起了“希望工程”项目。得知这些孩子上学的艰难，杜桦也想帮帮他们，于是他从家中拿出一万元钱，捐给了希望工程。他想：我们修炼人不求名、不图利，所以当时用化名捐的款。后来希望工程的工作人员，根据当时留的传呼机号想方设法找到了他，说“作为个人而言，你捐款的数额是很大的，我们送给你一个精致的三等奖奖状，希望你能来领一下。”杜桦说：“我是修炼法轮功的，捐款只是献我一份爱心，为社会、为他人出一份力，不图什么，所以我用的是化名，奖状我就不去拿了，谢谢你们。”

十几年来来的修炼，法轮大法在杜桦身上所体现出来的善良与真诚，在不断的感染着他身边的同事、朋友以及与他接触的每一个人，让人们真正体会到了法轮大法“佛光普照，礼义圆明”的祥和、慈悲的力量。

二、坚守修炼 遭受酷刑迫害

因坚持信仰，杜桦于二零零零年十月十六日被沙河口区兴工街派出所警察劫持到大连市看守所。在被非法关押期间，他经历了被大连国保警察宋玉臣（科长）、警察陈欣等六人以“熬鹰”方式进行迫害。就是连续几天几夜不让人睡觉，从精神上、身体上加折磨。

那时杜桦的母亲半身不遂、已瘫痪在床三年。这三年，都是他们一家三口，住在母亲家照顾着老人。因他被绑架，使他无法再对母亲尽孝。

杜桦被关在大连市看守所五十天左右，于二零零零年十二月月上旬被转到大连市教养院非法劳教三年。（转下页）

(转上页)在大连市教养院,杜桦经历了“小燕飞机”、殴打、多根电棍电击等酷刑折磨,特别是发生在二零零一年大连教养院强制转化(强制放弃信仰)法轮功学员的“三·一九”恶性事件中,对修炼人的各种酷刑折磨比电影里纳粹迫害犹太人的场景还要恐怖和惨烈。以下是杜桦“诉江”(起诉迫害法轮功的元凶江泽民)时对这段经历的自述:

三月二十一日白天,乔威有一次来查看严管班,我和另一位法轮功学员刘昌海被要求坐在严管班的最前面,乔威一进来,看到后说道“哎呀!他俩还在这儿坐着,赶紧上前面来,撅着。”警察就让我们俩做“小燕飞机”,做了一会儿,又强迫我俩变换姿势,折磨我俩一段时间后,让我们回去坐着。乔威不断的巡班,又来到严管班,看到我俩坐着,又喝道:“哎呀,怎么回事,这两个又坐下了。”于是,我们两个又被强迫撅着。就这样迫害了两天。

三月二十二日晚间,恶警小王军来到严管班,找到我说:“走,找你谈谈。”我当时一肚子话,正想找警察们谈谈,怎么能这么邪恶,怎么能干出这种没有人性的事来。当我跟小王军来到三楼警察中队部时,发现气氛不对劲。犯人赵勇,于世伟,矫波,张福东,警察小王军,乔威,姜同久和孙健都在那儿,气氛很紧张。恶人们要我必须“转化”,并让我在恶人写好的“转化书”上签字,我说:“这不可能”。我说:“我没错转什么化?我学大法身心受益,甚至连点坏想法都没有,不信你随便去问认识我的人?我在哪都是好人。”

犯人、警察们”哗啦“一下子就扑了上来,把我摁成小燕飞机状,使劲拉胳膊,把腿辟开,把写有侮辱大法师父和大法的牌子挂在我的脖子上,把写有大法师父名字的纸条塞到我的脚底下。我正喝道:“我告诉你们,退一万步讲,我今天就是一个杀人犯,法律上也

不允许你们这样对我。”暴徒们被震的没了动静,稍后,只听小王军喊道,“啊!什么也别讲了,电他!”暴徒们经验老到,把毛衣扒掉,上身扒光,袜子扒了,熟练的把我的手打上背铐,再铐上双脚,摁倒,踩在地上,人面朝下,平趴在地上,衣服放在我的头下,一个恶人用脚踩着我的头和脖子。踩的我喘不上来气,都快憋死了。我使劲转动一下脑袋才喘了口气。恶警用一个方形木椅骑放在我身上,卡住我的腰和臀,再用另一个木椅卡住我的小腿和脚脖子,让我没有丝毫的活动空间,上面坐上人压住,使我不能动弹。然后,恶人们往我身上泼水,往脚上泼水。然后,不由分说,四根电棍齐上,就开始电击脚心,脖子、后背、腋窝及两个手臂内侧这些身体的敏感部位。轮番电击。

我感到万箭穿心都无法形容的痛苦,不由自主的惨叫,自己听到都不相信是我本人发出的低沉恐怖的惨叫,连暴徒们听了都受不了。这时有人(听声音象是小王军)在气急败坏尖叫着:“再叫出声就把电棍放进你的嘴里。”可是电棍放电声和惨叫声,依然如故。

因手被铐在背后,胳膊腋下与后背靠得很紧,一个暴徒就把电棍插到腋下,不拿出来,一直开着电过,腋下皮肤和后背皮肤被电糊了,冒烟了,发黑了。我昏死过去。昏迷中听到一个暴徒的声音:“怎么不动弹了,没动静了。”然后用脚踹一踹我,看看也没有动静。踩在我头上的脚换了一个姿势,头偏了一下,堵在我嘴里的衣服露了出来,憋在我胸部的氣息发了出来。“啊……!”我痛苦的惨叫声发了出来。暴徒咆哮道:“闹了半天,他在这儿咬着牙啊!”然后,暴徒们又开始一呼而上,又开始继续电击。

从那以后直到在教养院三年期满,疥疮都没好。有段时间两只胳膊肿得像大牛腿,谁看了都吓一跳,睡觉时,胳膊不敢放床上,朝

地耷拉着,黄脓水顺着胳膊流到地上。近十天胳膊才开始消肿。

我的心脏经过这次高压电击,第二天明显感到双腿走路不听使唤,想走一步,结果只能迈出半步,走路还慢,没有劲,班里有个当过医生的学员对我说:“你的心脏受到强力伤害,神经不听使唤。真是生命危险啊,一般人真会死掉的。”双腿这种症状持续近一个月才逐步正常起来。

至二零零三年十月十五日回家,当时给我开了一份三年期满的证明,但是被昆明街派出所的警察要去。疥疮的症状一直到我三年期满、离开大连教养院都没好。我的身体还是黑色的,有溃烂处,回家后学法炼功很快就康复了,全身皮肤是花的,全身大部份是黑黑的,皮肤颜色两年多才基本恢复正常。

还有被教养迫害期间掉了两颗石牙,回家后牙医检查我的下牙全部松动,牙医说松动的牙没用了都要拔掉再镶牙,我没听牙医的,经过学法炼功我保住了八颗牙。

家里还有大连教养院的探视证,可是三年里只让家属见我几次,因为他们对法轮功学员丧心病狂的迫害是不敢叫家属知道的,是最怕曝光的,他们不让家属去正常接见,也是知法犯法,是践踏人权的真实记录。

二零零三年回家后,杜桦仍受到国保、派出所、社区的监视,几次险些被抓,多次被骚扰。二零二一年二月退休时,退休工龄应为三十九年,但实际在工资计算时,扣除了三年劳教的工龄,比同期进入单位的同事每月工资少很多。

一个按照大法“真、善、忍”修炼做好人的人,一个道德高尚的修炼人,就因为坚守信仰,而被酷刑迫害、经济迫害、身心迫害。这场残酷迫害,不仅是对法轮功修炼群体的迫害,更是对全人类普世价值的摧残。◇



参与迫害法轮功 大连市甘井子区原区委书记郝方林遭恶报被查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中国大陆报道）中共官场“倒查三十年”，诸多各级政府部门、政法委、公安局、检察院、法院等官员被查。这些人均有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记录，应了一句古训：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不是不报，时候没到，时候一到，一切都报。近日得知，大连市甘井子区原区委书记郝方林因参与残酷迫害法轮功学员，遭恶报，被查。而被查等还只是报应的开始，真正的报应会与其罪恶相符。

郝方林，男，一九五六年五月出生，大连人。其主要履历：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六年一月任大连市甘井子区区长、区委书记；二零一六年一月任大连市政协副主席。期间，郝方林追随中共对法轮功学员迫害指令，对当地法轮功学员遭迫害事件负有领导责任。

以下是郝方林任大连市甘井子区区长、区委书记期间，当地法轮功学员遭迫害部份事实：

◎二零零九年八月八日晚，法轮功学员王艳在讲真相时被甘井子区甘井子街派出所警察绑架、劫持到大连市看守所非法关押。被非法关押期间，王艳被迫害致血色素含量只有 3.2 克（正常人为 12 克），出现生命危险，看守所才匆忙将她推给家属。等家属将王艳送至医院时，她的血色素含量只剩 1.7 克，同时发现她腹部有一个八厘米大的肿瘤，生命垂危。即使这样，甘井子区检察院张鑫钊还亲自



到王艳家中对她恐吓威胁，致使她精神崩溃，病情急速恶化，于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四日含冤离世。王艳父母双亡，留下一个年仅四岁的女儿。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七日，法轮功学员曲淑梅在家中被甘井子区椒金山派出所警察伙同社区人员绑架、劫持至大连市看守所非法关押。家属聘请律师为她做无罪辩护，可是大连市律师协会、甘井子区检察院极力阻止，刁难恐吓，不准律师做无罪辩护，律师无奈只好退出。二零一三年四月，曲淑梅遭甘井子区法院主审法官姜玉珍等人非法庭审，后被非法判刑六年。

◎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二日，法轮功学员许丽因赠送世人弘扬中国传统文化的神韵晚会光盘被甘井子区椒金山派出所警察绑架、非法抄家，家中很多值钱的私人物品都被抢走了。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二日，甘井子区法院欲非法庭审许丽（主审法官姜玉珍），因当日突降大雪，道路封堵，法院只好取消非法庭审。许丽后被非法判刑四年。

许丽的女儿在一家公司做服装模特，因为母亲被绑架而被禁止出国演出。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六日

晚，大连湾法轮功学员安祥宇因在网上向好友介绍“法轮大法好”而遭警察绑架。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三日，甘井子区法院主审法官姜玉珍等人非法庭审安祥宇，后对他非法判刑五年。

◎合资企业经理金信年，二零零六年底因为喊“法轮大法好”，在车祸中脱险，当他把事情经过告诉交警后，竟然遭绑架。二零一三年底，金信年再次被绑架。两个月后，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他的妻子刘作娜到甘井子区前关派出所，索要金信年被逮捕的通知书，因没人接待，她喊“法轮大法好”，被派出所警察绑架。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四日，甘井子区法院（主审法官卢明利）对刘作娜非法开庭，后对她非法判刑四年。

◎二零一四年七月九日及八月八日，法轮功学员叶青丽、刘红霞分别被西岗区香工街派出所警察绑架，只因她们照顾被绑架的法轮功学员王语丝病危的母亲，并为王语丝聘请了律师，西岗区国保警察恼羞成怒，与检察院合谋将两人构陷到法院。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九日，甘井子区法院主审法官李增蓝等人非法庭审叶青丽和刘红霞，后分别诬判两人三年。◇

上面让干的？

中国《公务员法》第九章第六十条规定：公务员执行明显违法的决定或者命令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这堵死了所有参与迫害法轮功的公检法、各级行政人员推脱罪责的后路。善恶有报是天理。目前落马的中共官员，都是追随江泽民迫害法轮功捞取政治资本的人。历史告诉今人：中共一贯是卸磨杀驴，追随中共只能害自己，成为中共陪葬。愿良知尚存者择善而从。◇

法轮功学员为什么要出来发破网卡、讲真相？

法轮功学员冒着危险出来发破网卡、讲真相，不是为了自己，而是为了那些还不了解法轮功的人。法轮功学员从切身经历中知道法轮功能让身体健康、道德回升，但没炼功的人不知道。假如法轮功学员不站出来讲真相，人们会被谎言欺骗，跟着共产党对法轮功产生敌对仇视心理。这样他们不仅失去了像法轮功学员那样的修炼机会，而且很可能在不知道真相的情况下作出助纣为虐的事情，影响生命前途。◇